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1号厂房2楼会议室3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董事宋小宁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以及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20年修订）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远期结汇业务额度的议案》；

为进一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，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，公司将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额度增加2亿元，增加后的总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亿元。前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，同时授权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增加远期结汇业务额度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
现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在原预计基础上合计增加日常性关联交易1,047.21万元人民币，增加后的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不超过1,439.21万元人民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、陈均先生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购买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同意子公司珠海市奥德维科技有限公司以 1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，购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的王兆春先生持有的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10% 的股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购买珠海禅光科技有限公司 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，结合公司情况，拟修订《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0日